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32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李敏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李敏女士提出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后，李敏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对李敏女士在任职职工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农珍珍（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农珍珍简历

农珍珍女士：女，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京雨润深加工事业部人力资源总监，融创中国无锡文旅城 HRBP，江苏华地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智慧服务集团人力资源副总经理。

农珍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农珍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33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具体计划如下：

一、投资概况

1、资金额度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任意连续 12 个月内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得超过 80,000 万元，短期滚动理财产品金额可滚动使用，不以发生额重复计算。

2、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理财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4、投资期限及实施方式

本次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理金管理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不得与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理财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开展业务，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投资部门（若涉及）需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理财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且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会影响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0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747,472.4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母公司已实现的净利润 -30,542,601.09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5,644,389,286.1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是 -5,674,931,887.27 元。

经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资金状况，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 -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状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保护投资者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说明

1、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1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公司业务和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公司拟根据实际运营和融资需求，于 2024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资金业务、贸易融资、融资租赁、项目贷款等业务，并根据相关金融机构要求，以公司信用及合法拥有的财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或质押物。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综合授信项下的合同及相关文件等事宜。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2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子高科”）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项目开发运营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2024 年度公司预计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含年度内新设立或股权收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对象”）提供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内保外贷等方式。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为担保对象提供担保、担保对象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对象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向银行或除银行外的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性业务等，该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亦可调剂使用。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仅能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同时，上述被担保对象中，公司非控股子公司的其他持股股东原则上将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或由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预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相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对象	持股比例	2023 年末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对被担保对象的担保余额	2024 年预计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山子汽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0	180,000	61.67%	是
2	山子动力有限公司	100%		0	20,000	6.85%	是
3	宁波北仑艾尔希汽车有限公司	100%		2,000.00	50,000	17.13%	是
4	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0	50,000	17.13%	是
5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	100%		19,771.82	20,000	6.85%	是
6	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	100%		29,706.35	30,000	10.28%	是
7	黑龙江云枫汽车有限公司	80%	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0	400,000	137.04%	是
8	宁波知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		0	70,000	23.98%	是
9	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72%		0	30,000	10.28%	是
10	知道红星（河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80%		0	20,000	6.85%	是
11	平湖山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0	30,000	10.28%	是
12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100%		0	40,000	13.70%	是
13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	100%		0	60,000	20.56%	是
	合计	-	-	51,478.17	1,000,000	342.60%	-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为山子汽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18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山子汽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26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沈家村晨源大楼 806-7 室，法定代表人叶骥，注册资本 15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池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餐饮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五金产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3,801.29 万元，总负债 43,728.65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3,728.65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20,072.64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3,589.25 万元，净利润 -3,589.25 万元。

2、为山子动力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2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山子动力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23 年 3 月 21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五洲路 99 号内 2 号厂房 101 室，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电动机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货物进出口；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329.83 万元，总负债 65.90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65.90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5,263.93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0.41 万元，利润总额 167.19 万元，净利润 158.93 万元。

3、宁波北仑艾尔希汽车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5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北仑艾尔希汽车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07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街道扬子江北路 8 号 3 幢 102 室，法定代表人姜有为，注册资本 6,871.00 万元，主营业务为汽车设计及研发；汽车零配件（除汽车电子总线网络技术、电动助力转向系统、电子控制器、能量型动力电池外）的设计、研发、生产。装配有外购点火具的汽车安全气囊用气体发生器及其零配件的制造；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商品）；金属材料、金属矿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66,523.36 万元，总负债 29,703.74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2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9,190.62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36,819.61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2,479.95 万元，利润总额 9,888.60 万元，净利润 8,597.11 万元。

4、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5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银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7 年 1 月 17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迎春街 88 弄 13 号三楼，法定代表人屠赛利，注册资本 18,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家政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停车场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票务代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设计、代理；水污染治理；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0,730.95 万元，总负债 22,045.49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0,443.01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47,366.16 万元，净资产 28,685.46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1,022.75 万元，利润总额 3,639.83 万元，净利润 2,501.50 万元。

5、为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2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东方亿圣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16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保税区高新商用房 A1-206-5 室，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 785,669.06 万元，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57,491.97 万元，总负债 162,262.38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19,771.8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2,262.38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295,229.59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37,320.34 万元，净利润 37,320.34 万元。

6、为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3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昊圣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7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L0837，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 33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金属材料、矿产品、电子产品、普通机械设备、建材、五金交电、纸张、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日用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自有房屋租赁。（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17,229.00 万元，总负债 43,095.89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29,706.3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3,095.89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174,133.11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17.94 万元，净利润 -17.94 万元。

7、为黑龙江云枫汽车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40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黑龙江云枫汽车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23 年 12 月 3 日，注册地址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征仪南路 1 号，法定代表人胡钢，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13.19 万元，总负债 418.52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18.52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00 万元，净资产 94.67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5.33 万元，净利润 -5.33 万元。

8、宁波知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7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知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22 年 02 月 11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沈家村晨源大楼 806-8 室，法定代表人叶骥，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管理；汽车零部件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5,188.18 万元，总负债 29,492.81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9,492.81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4,304.63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85.21 万元，利润总额 -8,401.61 万元，净利润 -8,401.61 万元。

9、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3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 日，注册地址邢台县会宁村，法定代表人刘明海，注册资本 43,144.00 万元，主营业务为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电池销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轮胎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087.82 万元，总负债 1,114.65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114.65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26.84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2 万元，利润总额 -26.84 万元，净利润 -26.84 万元。

11、平湖山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3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平湖山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23 年 3 月 28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五洲路 99 号内 2 号厂房 102 室，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8,755.76 万元，总负债 13,731.19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9,116.58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5,024.57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249.28 万元，利润总额 37.27 万元，净利润 24.57 万元。

12、为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4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2 日，注册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33 号，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 8546 万美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货物进出口；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设备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14,661.48 万元，总负债 113,289.70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6,246.38 万元），或有负债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1,371.78 万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9,038.30 万元，利润总额 6,750.12 万元，净利润 7,830.77 万元。

13、为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新增担保 60,000.00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普利赛思电子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88 年 5 月 9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1800 号 36-1，法定代表人虞舒心，注册资本 164.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7,062.06 万元，总负债 68,653.31 万元（其中包括金融机构贷款本息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1.67 万元），或有事项总额 68,491.64 万元，净资产 -41,591.26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1,588.75 万元，净利润 1,588.75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新增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及被担保的各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将严格审批担保合同，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四、本次交易尚须履行的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须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根据公司下属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为子公司提供相应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层级健经营和发展。

六、董事会意见

截止目前，公司下属各控股子公司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均较为稳定，董事会认为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对各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促进作用，有利于推动上市公司快速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相关规定。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523,830.97 万元，占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179.46%，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469,165.19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0 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 54,665.78 万元。同时，公司存在逾期担保余额为 54,665.78 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余额 3,000.00 万元，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5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23 年薪酬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并确定了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2,153.2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应章节披露情况。

二、2024 年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考核要求，公司拟定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

（1）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分管具体事务，且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董事津贴 15 万 / 年（税前），按月度平均发放。

（2）内部董事（指与公司签订劳务合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他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监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薪酬和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

三、其他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以及其他履行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公司承担。

（三）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与执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6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暂时仍在公司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孙毅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对孙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喻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聘任喻凯先生、张华芬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喻凯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喻凯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喻凯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35 层
电话	021-50590985
传真	021-50580205
电子信箱	000981@sensteed.com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 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1、喻凯先生简历

喻凯：1982 年出生，男，纽约大学 / 香港科技大学国际金融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MBA。曾任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宁波均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均胜智能汽车技术研究院执行副总裁，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新业务投资和发展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喻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喻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7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